

湖北台基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5 年，湖北台基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落实股东会决议，较好地发挥了董事会的作用，保障了公司的规范治理和稳定运行。全体董事勤勉尽责，为公司高效决策和董事会规范运作做出了卓有成效的工作。现将董事会 2025 年度的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5 年经营管理情况

1、主要经营指标完成情况

2025 年，公司销售各类功率半导体器件及组件 272.68 万只，同比增长 33.61%；实现营业收入 35,862.33 万元，同比增长 1.26%；实现利润总额 5,504.86 万元，同比增长 118.6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909.40 万元，同比增长 94.10%；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051.98 万元，同比下降 35.87%；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38%，同比增长 2.10 个百分点。

2、经营管理情况概要

2025 年，公司深耕功率半导体主营业务，调整优化产品和市场结构，依托技术质量优势与精益生产能力，巩固提升与重点客户的战略合作关系，推进市场战略性扩张，销售业绩稳定增长。同时公司瞄准行业发展新趋势、新赛道、新需求，拓展产品应用领域。在脉冲功率领域，公司完成国家重点工程的产品交付，脉冲功率器件发货量大幅提升，核心竞争力持续增强。在数字能源领域，器件销量保持快速增长，为公司长远发展注入新动能；在整流电源、中频电源、调功器、高低压软起动等传统工控领域，公司继续保持领先地位，实现了器件销量与客户数量双增长，为公司在功率半导体各应用领域的拓展积累优势；在医美电源、制氢电源、磁悬浮等新兴应用领域，公司持续发力，销售收入快速提升，逐步形成公司新的业务增长点；公司 IGBT 器件通过多家客户认证，销量持续攀升，为后续市场开发夯实基础。

3、公司控制权变更情况

本年度，公司完成了控制权的变更，实际控制人变更为湖北省人民政府国有

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长江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成为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本次收购系长江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光电子信息产业链整合的重要一环，公司将利用省级国资平台金融和产业优势，实施内生外延双轮驱动战略，强化公司在功率半导体领域优势，提升 IGBT 等功率半导体核心竞争力，加快公司全方位发展，促进湖北高端功率半导体产业提质升级。

4、对外投资情况

公司基于战略规划，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台基半导体技术（武汉）有限公司，将围绕主营业务丰富核心技术和产品，持续提升技术竞争力，增强公司综合实力，实现长期战略目标。公司与中国工程物理研究院流体物理研究所及技术团队合资成立了湖北晶脉科技有限公司，通过与科研院所的深度合作，加强技术储备，优化产品结构，扩宽公司产品种类和应用领域，培育新的业务增长点。

5、实施“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

公司为维护全体股东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制定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主要举措为：聚焦主业，推进公司高质量发展；技术创新，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规范运作，提升信息披露质量；稳定分红，积极回报股东。报告期，公司聚焦功率半导体主业，通过技术升级与市场深耕，提升差异化竞争优势，聚力高端市场开发和重点客户合作，在功率半导体各应用领域取得实效；公司实施了 2024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和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稳健的经营业绩和现金分红回报股东。

6、完善公司治理结构

报告期，公司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调整完善了治理结构，不再设置监事会，增设了职工董事，强化独立董事和审计委员会职责，同步修订完善了《公司章程》等公司治理相关制度。

二、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5年，公司共召开了六次董事会会议，其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具体会议召开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名称	召开日期
1	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5 年 01 月 06 日
2	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5 年 04 月 02 日

3	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5年04月23日
4	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5年08月21日
5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5年09月09日
6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5年10月22日

1、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1 项议案：《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议案》

2、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17 项议案：《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关于 2024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损失、信用减值损失的议案》《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2025 年度经营计划》《关于修订<委托理财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制定<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5-2027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3、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2 项议案：《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4、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2 项议案：《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5、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2 项议案：《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关于聘任朱玉德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6、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4 项议案：《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制定及修订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二）董事会对股东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2025 年度，公司共召开 2 次股东会，其中 1 次年度股东会和 1 次临时股东会，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保证股东的知情权、参与权和决策权，严格按照股东会的决议及授权，认真执行股东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名称	召开日期
----	------	------

1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5 年 04 月 24 日
2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2025 年 11 月 11 日

1、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9 项议案：《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5-2027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2、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 2 项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议案》。

（三）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按照《公司章程》和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定，独立、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出席和列席了报告期内历次董事会和股东会，对董事会议案进行认真审议，对公司重大事项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报告期内，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召开两次，审议通过了《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5-2027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发挥了独立董事对公司治理的监督作用，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了有效保障，切实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历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议案以及公司其他相关事项均未提出异议。

（四）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依据各专业委员会工作细则运作，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就专业性事项进行研究，提出意见和建议，供董事会决策参考。

1、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审计委员会监督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的实施，对审计部的工作进行了监督和指导，查阅公司的财务报表及经营数据。2025 年审计委员会召开了四次会议，认真审议了公司定期报告、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等议案，并审阅了公司审计部出具的内审报告。对公司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及附注进行了审核，做到了勤勉尽责，在年度财务报告编制及与外部审计机构沟通过程中认真履行了监督、核查职责，发挥审计委员会委员的专业职能和监督作用。

2、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参照行业水平及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的薪酬与考核制度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并对高管人员年度绩效考核进行了审议，切实履行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责任和义务。

3、战略委员会履职情况

战略委员会结合国内外经济形势和公司发展规划，报告期，就公司发展战略、2025年度经营计划等事项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和讨论，对公司后续发展具有很强的指导性。

4、提名委员会履职情况

提名委员会主要负责研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择标准和程序，对董事候选人和经理人选进行审查，认真审议了聘任朱玉德为公司副总经理议案，被提名人符合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和要求。

（五）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的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公平、完整地披露有关信息；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协调公司与投资者的关系，接待投资者来访，回答投资者咨询；并指定巨潮资讯网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指定网站，《证券时报》为公司定期报告披露的指定报刊，确保公司全体股东及广大投资者能够平等获取有关信息。

（六）公司治理情况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湖北证监局等监管部门的要求，不断完善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控制度，进一步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公司治理状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发布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七）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全体董事恪尽职守、勤勉履职，密切关注公司经营、财务及重大事项，对审议议案深入研讨、建言献策，充分维护中小股东权益，提升董事会决策科学性，保障公司经营持续稳定健康发展。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依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

定，紧扣公司战略发展目标，结合行业发展趋势与公司经营实际制定考核指标，完成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综合绩效评价。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

三、2026年度董事会主要工作目标

2026年，公司董事会将继续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长江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相关制度和《公司章程》等公司制度，完善内部控制机制，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健全董事会功能，完善董事会工作，董事会全体成员将恪尽职守，勤奋工作，为公司发展做出贡献。

1、董事会将继续提升公司规范运作和治理水平，做好股东会的召集、召开，贯彻执行股东会决议。董事会将继续发挥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做好公司经营计划，推动公司管理层落实经营战略目标。

2、董事会将进一步完善公司相关治理制度，优化公司的治理结构，提升治理水平，规范内部管理。同时，加强公司内控制度建设，完善内部控制机制，优化内部控制流程，为公司的高质量发展筑牢坚实基础。

3、董事会将继续做好信息披露工作，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要求，认真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严把信息披露关，切实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和透明度。

湖北台基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4月2日